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4-002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1月4日收到公司监事樊森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樊森先生因到达法定年龄退休,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樊森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樊森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新任监事的选举工作。  
公司及监事会将对樊森先生在任职期间尽职尽责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4-004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并建设办公楼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并建设办公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全资子公司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工程”)拟通过公开竞拍方式取得位于长沙市芙蓉区杉木冲村改造五期地块并投资建设,建设宏大工程长沙总部办公楼。现就该办公楼用途补充说明如下:  
本次建设长沙总部办公楼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办公、生产、研发等,均为公司自用,不涉及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4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ST太安 公告编号:2024-001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1月2日、1月3日、1月4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除公司前期已公告的预重整相关事项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除公司前期已公告信息外,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问,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5.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股票异常波动的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风险提示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开披露的情形。  
2.法院决定启动公司预重整程序,尚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后续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汕头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若后续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1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主体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对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情况进行了评级。  
东方金诚在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并评估的基础上,于2023年12月21日出具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24-001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12月份产销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3年12月份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辆  
品目 2023年12月 本年累计 累计数据较去年同期增减比率  
中重型 599 4,446 26.30%  
其中:大型客车 98 1,276 31.00%  
中型客车 248 1,781 -1.00%  
轻型客车 253 1,389 30.67%  
轻商 581 4,328 40.89%  
其中:大型客车 86 1,215 203.76%  
中型客车 138 1,775 5.28%  
轻商类 357 1,338 36.70%  
备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不能以公司产销数据直接推算公司业绩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423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4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药物上市许可申请获受理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贝诺诺制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公司碳酸司维拉帕干混悬剂的药物上市许可申请获国家药监局受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碳酸司维拉帕干混悬剂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剂型:干混悬剂  
受理号:CYHS2400037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申请人: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定适应症:(或功能主治):本品适用于慢性肾脏病患者的高血压控制。  
二、药品相关情况  
碳酸司维拉帕由Gonzyme公司开发,最早于2007年在美国获批上市;之后该公司研发出干混悬剂并于2009年分别在美国和欧盟获批上市,用于慢性肾脏病患者的高血压控制。与碳酸司维拉帕片剂相比,干混悬剂更适合吞咽困难的成人和儿童患者。根据国家药监局数据,碳酸司维拉帕片国内获批上市6家,干混悬剂无厂家获批上市。  
目前国内市场上仅有碳酸司维拉帕片,原研产品诺维奈于2013年获批上市,用于控制正在接受治疗的慢性肾脏病(CKD)成人患者的高血压,以及控制血清磷 $\geq 1.78$  mmol/L但未发生透析的慢性肾脏病患者的高血压。根据米内网“中国城市公立、城市社区、县級公立、乡镇公立”医院数据库的信息,2022年碳酸司维拉帕片在国内销售额约7.82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碳酸司维拉帕干混悬剂累计研发投入约1,146万元。  
三、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上述药品在获国家药监局注册申请受理后将转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中心进行审评审批,完成时间及审批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ST博天 公告编号:临2024-0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月2日、1月3日、1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2023)20号,以下简称“《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81)。后续如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事实,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已于2023年12月25日进行相关听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可能面临的退市风险,谨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1月2日、1月3日、1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运营项目公司运行正常。  
2.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81)。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敏感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敏感。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4年1月2日、1月3日、1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退市风险提示  
《告知书》认定公司通过多种方式虚增或虚减营业收入、利润,导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公司2020年及2021年资产负债负债虚假记载金额合计1,954,795,259.94元,且占该2年披露的年度期末净资产合计金额的138.06%,公司虚假记载的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虚假记载金额较大,占比高,严重损害证券市场秩序,公司上述情形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5.1条第一(一)项、第9.5.2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如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事实,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大股东质押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48,248,0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1%。控股股东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146,564,24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8.88%,且控股股东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4.诉讼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合同纠纷、票据纠纷、追偿权纠纷等而产生的多起诉讼,由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执行完毕,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开披露的情形。  
2.法院决定启动公司预重整程序,尚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后续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汕头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若后续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4-002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屋企管”)持有公司股份173,12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44%,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为11,000,000股。质押完成后,爱屋企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34,3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19.81%,占公司总股本的10.19%。  
一、公司股份质押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爱屋企管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质押为质权人 本次质押股数 质押期限(起止日期)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是 11,000,000 否 否 2024年01月07日 2026年10月07日 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5% 3.27% 生产经营  
合计 / 11,000,000 / / / / 6.35% 3.27% /  
2.本次质押涉及的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具有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所持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所持股份比例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73,121,200 51.44% 22,300,000 34,300,000 19.81% 10,100%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爱屋企管资信状况良好,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本次质押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因素。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1月05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4-002  
**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 and 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1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3年4月26日,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 and 结构性存款。以上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资金可以在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额度和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因素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控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可控。  
2.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理的理财产品,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金融结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公司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进行风险评估并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核实。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6,446,065,762.33 16,972,800,873.18  
负债总额 1,459,533,222.40 1,435,503,136.79  
净资产 15,186,532,539.93 15,537,297,73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891,136.94 981,200,528.24  
三、本次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前提下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64.01亿元,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支付的金額共计1亿元,占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1.56%,对公司未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外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到期赎回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类型 理财期限 实际投入金额 收益率(%) 到期赎回金额 尚未赎回金额  
1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2.12.27-2023.03.27 4,000 1.0%-1.3% 4,000 3236 0  
2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2.12.27-2023.03.27 10,000 1.0%-1.3% 10,000 16416 0  
3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4.28-2023.05.2 20,000 1.2%-1.2% 20,000 10007 0  
4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3.31-2023.03.31 3,000 1.0%-1.3% 3,000 2468 0  
5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2.18-2023.02.18 150,000 1.2%-1.6% 150,000 1,188,000 0  
6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2.12.27-2023.03.27 20,000 1.5%-2.3% 20,000 66000 0  
7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2.29-2023.02.12 20,000 1.6%或3.1% 20,000 31000 0  
8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3-2024.12 10,000 1.5%-3.1% 10,000 15700 0  
9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28-2024.02.9 20,000 1.5%-2.9% 未到期 未到期 20,000  
10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1.1-2024.04 150,000 0.5%-2.8% 未到期 未到期 150,000  
11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1.28-2024.04 20,000 1.5%-2.9% 未到期 未到期 10,000  
12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4.1.2-2024.4.1 20,000 0.5%或2.9% 未到期 未到期 20,000  
合计 / / 437,000 / 237,000 2,641,380  
总经理邵培培  
财务总监李海斌  
财务总监李海斌  
财务总监李海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本金和收益均已按到账。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4-002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699,254,2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12%。  
● 云天化集团本次补充质押其持有的1,000万股公司股份,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 本次股票质押后,云天化集团累计质押股票9,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790%,占云天化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13.5859%。  
一、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4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云天化集团持有其的公司1,000万股限售流通股补充质押给云天化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该部分股份划转至云天化集团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专户”,预备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云天化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情况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100号、临2022-016号)。2022年8月18日,云天化集团首次将6,500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云天化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30号)。  
本次股权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质押为质权人 本次质押股数 质押期限(起止日期)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上海爱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是 11,000,000 否 否 2024年01月07日 2026年10月07日 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5% 3.27% 生产经营  
合计 / 11,000,000 / / / / 6.35% 3.27% /  
2.本次质押涉及的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权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三)股权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云天化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所持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所持股份比例  
云天化集团 699,254,292 38.12% 8,500,000 9,500,000 13.5859% 6.1790% 0 0 9,000,000 0  
合计 699,254,292 38.12% 8,500,000 9,500,000 13.5859% 6.1790% 0 0 9,000,00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股权质押为补充质押,云天化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9,5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3.5859%;云天化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能力,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为其自有资金等,具有足够的资金偿付能力。  
截至本公告日,云天化集团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质押及可交换债券后续事项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4-003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3年12月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662.2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累计担保余额为256,947.81万元,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之内。  
● 控股子公司呼伦贝尔金新化工有限公司以其固定资产抵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  
● 参股公司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各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2月为子公司、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担保)的银行借款业务提供如下担保:  
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方持股比例 担保期限(起止日期) 2023年12月担保余额(人民币万元) 2023年12月末担保余额(人民币万元)  
公司 呼伦贝尔金新化工有限公司 51% 68.88% 5,000.00 233,226.26  
公司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62.93% 6,622.21 23,719.94  
合计 - - - 5,662.21 256,947.81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担保)提供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年。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超越在上述担保额度内签署公司2023年度融资担保事项(文件)(详见公告:临2023-137)。  
2023年12月,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担保)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662.2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累计担保余额为256,947.81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名称 注册地点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与上市公司关系 股东及持股比例 担保期限及担保事项  
呼伦贝尔金新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原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任斌川 合成(液氨)、聚苯乙烯和聚丙烯、硬脂、氯化天然气、煤炭采选副产品、煤炭深加工产品等 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股51%、香港金新金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5.58% 无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 李海斌 电子化学品(液氨)的研发及供应,基础化学原料(液氨)的研发及供应,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与销售 参股公司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40% 无  
(二)被担保方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名称 2023年(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9月(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呼伦贝尔金新化工有限公司 760,153 236,700 324,593 19,475 766,646 230,390 216,361 43,297  
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1,511 30,319 28,400 361 80,546 26,171 19,636 -6,19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  
(一)为呼伦贝尔金新化工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最高额度:5,000万元。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保证范围: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二)为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最高额度:6,370万元。  
3.保证期间: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4.保证范围: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5.其他股东方担保情况: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担保6,63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本次担保为公司在综合分析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的基础上,在2023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风险控制,有利于提高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  
(二)控股子公司呼伦贝尔金新化工有限公司以其固定资产抵押给公司作为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三)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40%股权,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股双方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四)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之内,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逐笔披露确有不便,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按月汇总披露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内部资源优化配置,降低公司综合资金成本,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开展日常经营业务。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各股东方均按照持股比例提供了相应担保反担保,各股东均不收取担保费用,该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确保参股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2023年对外担保事项决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参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01,966.827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63,837.26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24.56%和22.23%,无逾期担保。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4-002  
**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 and 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1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3年4月26日,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 and 结构性存款。以上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资金可以在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额度和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因素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控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可控。  
2.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理的理财产品,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金融结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公司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进行风险评估并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核实。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6,446,065,762.33 16,972,800,873.18  
负债总额 1,459,533,222.40 1,435,503,136.79  
净资产 15,186,532,539.93 15,537,297,73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891,136.94 981,200,528.24  
三、本次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前提下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64.01亿元,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支付的金額共计1亿元,占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1.56%,对公司未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外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到期赎回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类型 理财期限 实际投入金额 收益率(%) 到期赎回金额 尚未赎回金额  
1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2.12.27-2023.03.27 4,000 1.0%-1.3% 4,000 3236 0  
2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2.12.27-2023.03.27 10,000 1.0%-1.3% 10,000 16416 0  
3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4.28-2023.05.2 20,000 1.2%-1.2% 20,000 10007 0  
4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3.31-2023.03.31 3,000 1.0%-1.3% 3,000 2468 0  
5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2.18-2023.02.18 150,000 1.2%-1.6% 150,000 1,188,000 0  
6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2.12.27-2023.03.27 20,000 1.5%-2.3% 20,000 66000 0  
7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2.29-2023.02.12 20,000 1.6%或3.1% 20,000 31000 0  
8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03-2024.12 10,000 1.5%-3.1% 10,000 15700 0  
9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2.28-2024.02.9 20,000 1.5%-2.9% 未到期 未到期 20,000  
10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1.1-2024.04 150,000 0.5%-2.8% 未到期 未到期 150,000  
11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3.11.28-2024.04 20,000 1.5%-2.9% 未到期 未到期 10,000  
12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4.1.2-2024.4.1 20,000 0.5%或2.9% 未到期 未到期 20,000  
合计 / / 437,000 / 237,000 2,641,380  
总经理邵培培  
财务总监李海斌  
财务总监李海斌  
财务总监李海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本金和收益均已按到账。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